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九次臨時大會交議案

交 議 人	代理區長陳海雲	類別	主計類	編號	第一號
案 由	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「109年度經常門-議事業務-業務管理-人事費-民意代表待遇新台幣30萬元整」。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。				
說 明	<p>一、依據貴會 109 年 9 月 7 日高市那區代字第 1090000242 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</p> <p>二、本筆經費俟貴會審查通過後，由本所剩餘款支付。</p>				
辦 法	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，出具同意書乙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。				
審 查 意 見					
議 決					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九次臨時大會交議案

交 議 人	代理區長陳海雲	類別	財建類	編號	第二號
案 由	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「109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第2次修正計畫案」，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。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。				
說 明	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6 日水南養字第 10917058540 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				
辦 法	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，出具同意書乙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。				
審 查 意 見					
議 決					